

唐山市民政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唐民议字〔2025〕5号

唐山市民政局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第57号建议的答复

刘国利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路南区稻地镇域内逝者可享受丰南区火化场进行免费火化的惠民政策”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非常感谢您对我市殡葬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提案中指出的问题切中要害，提出的建议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市民政局高度重视，结合当前工作开展情况，现答复如下。自2023年4月1日起，我市全面实行惠民殡葬政策，有效降低了群众的丧葬负担。在政策落实过程中，我们注意到，因行政区划调整或管辖权托管等原因，像稻地镇这样的区域，部分群众仍习惯在原户籍所在地殡仪馆办理火化业务，导致未能及时享受相关惠民政策，这一情况确实给群众带来了不便。为切实解决此类问题，进一步落实惠民政策、满足群众需求，2025年5月27日，市民政局与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优化惠民殡葬政策的措

施》，其中明确：路南区、路北区、高新区、开平区、丰南区、丰润区范围内，涉及行政区划调整或管辖权托管的村（居）群众，享受的惠民殡葬政策，按照办理火化业务所在地殡仪馆的免费服务清单项目和标准执行。按照最新文件政策，路南区稻地镇域内逝者在丰南火化场办理火化业务时，可按照丰南火化场的免费服务清单享受相应惠民政策。截止目前，共有 34 具遗体享受到此政策。

综上，您所反映的稻地镇域内逝者在丰南火化场火化的惠民政策问题，已通过上述优化政策得到妥善解决。同时，该政策同样惠及路北区、高新区、开平区、丰南区、丰润区范围内居民。下一步，我们将加强政策宣传解读，确保群众充分了解政策内容和办理流程，切实让惠民政策落到实处、惠及群众。再次感谢您对我市殡葬工作的关心与支持，如有其他疑问或建议，欢迎随时与我们联系。



领导签发：乔沈军

联系人及电话：张 哲 2851693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室，路南区政府，丰南区政府。